

证券代码：003006

证券简称：百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8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结合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考核结果，公司董事会同意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对应的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92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由于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公司申报债权，并有权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相关凭证向公司要求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照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1、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2、申报方式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邮件、邮寄等方式进行申报，采取邮件、邮寄、传真等方式进行债权申报的债权人需致电公司进行确认。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 申报时间：2023年3月25日至2023年5月8日，工作日上午8:30-12:00，下午13:30-17:30

(2) 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重庆市九龙坡区奥体路1号上城国际5栋25楼

(3) 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黎、陈凤

电话：023-68825666-666

传真：023-68825666-801

电子邮箱：baiya.db@baiya.cn

邮政编码：400042

3、其他：

(1) 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寄出日/邮戳日为准；

(2) 以传真或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相应系统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5日